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三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形式召开并形成决议。

（四）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5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5 名。监事李勇、张毅、张瑞敏、朱光琳、贾丽宏参加了现场会议，会议由李勇监事会主席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监事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68条的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与

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在提出审核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2017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25亿元，按照公司总股本1,689,631,81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3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5,406.82万元。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

随着部队需求的变化，公司研发产品的品种增加，研发投入逐步加大。公司在智能化、专业化、数字化先进制造工艺方面加大投入，对资金需求有所增加。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能够增加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

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滚动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控制风险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能够增加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使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滚动使用人民币 3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一年。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对超额部分追认及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因此，我们保证《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所披露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